证券代码: 874199

证券简称: 天安股份

主办券商:长江承销保荐

沈阳天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(一)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审议并通过:

选举曹树祥先生为公司董事长,任职期限三年,自 2023 年 8 月 21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,785,50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7,7522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曹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,任职期限三年,自 2023 年 8 月 21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773,25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2.3761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范敬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,任职期限三年,自 2023 年 8 月 21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55,00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.2747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余乐欢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,任职期限三年,自 2023 年 8 月 21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戴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,任职期限三年,自 2023 年 8 月 21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0,00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.067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赵洪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,任职期限三年,自 2023 年 8 月 21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张秀坤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,任职期限三年,自 2023 年 8 月 21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0,00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.0401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余乐欢先生,1964年12月出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毕业于沈阳机电学院,专科学历。1983年7月至2000年1月,平顶山煤矿机械厂财务科副科长;2000年2月至2009年12月任平顶山君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;2010年1月至2017年平顶山煤矿机械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部长;2017年8月至2022年5月,任平顶山平煤机煤矿机械装备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;2022年6月至今,历任沈阳天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、董事会秘书和财务负责人。

戴江先生,1985年11月出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毕业于吉林大学,本科学历。2003年2月-2004年6月鞍轮集团工人;2004年6月至2006年8月历任大连藤原机械有限公司工人、车间主任;2006年9月至今历任沈阳天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、班长、机加车间(调度/主任)、铆焊车间主任、生产部长、总经理助理、副总经理。

赵洪波先生,1966年10月出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,MBA学历。1990年7月至2000年10月抚顺有机化工总厂任焊接工程师;2000年11月至2004年4月任长沙远大空调有限公司焊接工程师、工艺课课长;2004年5月至2009年2月历任三一国际采煤机工艺所焊接工艺工程师、制造部部长助理、制造部部长;2009年2月至2012年11月历任三一重能研究院工艺所副所长、通榆三一风电副总经理兼制造商务部部长、三一重能叶片子公司总经理助理;2012年11月至2017年3月历任三一国际综采采煤机制造部部长、综采质保部副部长、综采工艺院副院长;2017年3月至2018年8月任沈阳天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助理兼质检部部长;2018年10月至2023年3月任昆明论道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质量总监;2023年3月至今任沈阳天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

张秀坤女士,1969年10月出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毕业于辽宁省委党校,专科学历。1990年7月至2004年3月在抚铝宾馆任副经理;2004年4月至2011年12月在抚顺铝厂机械修造公司供应部任部长;2012年2月至今历任沈阳天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任办公室副主任、副总经理。

(二) 监事会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

8月21日审议并通过:

选举李静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,任职期限三年,自 2023 年 8 月 21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533,50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2.0548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(一) 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;不存在公司监事 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;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 业技术职务资格,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。

(二)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:

本次换届选举为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进行的期满换届选举,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。本次换届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,对公司生产、经营无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沈阳天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 《沈阳天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> 沈阳天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1日